|  |
| --- |
| 各位应聘人员：  感谢您对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公开招聘工作的关注。  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，我院《2020年第二批公开招聘方案》自2020年1月16日起发布，方案发布7个工作日后开始接受报名，报名起始时间为2020年1月31日—2月17日。  请应聘人员仔细阅读我院《2020年第二批公开招聘方案》和《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2020年第二批公开招聘计划》各岗位的招聘要求，根据自身学历、专业条件选报适当的岗位，报名年龄计算的截止日期为报名工作第一日。  应聘人员请按以下要求提供个人资料电子版：  (1)个人简历；  ①论著目录。  论文目录应包括文章题目、刊物或会议名称、作者排名，还应注明论文收录情况，主要统计被SCI、EI等国际权威的检索工具收录、检索、引用的情况，注明论文检索号及影响因子。  著作目录应包括书名、作者(主编)、出版社、出版日期，并注明本人承担的工作量(章节、字数等)。  ②主持或参与完成的科研项目。包括项目名称、项目级别、经费的来源和额度、本人作用、研究意义等。  ③重要获奖情况。包括奖项名称、级别、年度、本人排名和获奖证书(奖牌)原件扫描件。  ④其他反映应聘者实际水平的材料。  (2)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(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)，其中国(境)外获得学位人员还须提供《留学回国人员证明》、教育部学历认证材料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。  (3)英语、计算机等级证书原件扫描件；  (4)招聘岗位要求的执业资格证书或相应材料的原件扫描件；  (5)重要社会学术兼职的聘书原件扫描件；  (6)能充分反映本人学术水平的各种材料；  (7)个人简历中应包含以下内容：  请应聘人员将报名邮件(含附件)大小控制在5M以内，并保证提交的上述材料真实、准确。  特此说明。  希望各位应聘人员能顺利应聘。        天津医科大学肿瘤医院人事处  2019年1月16日 |